



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Impro Precision Industri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6

2019

中期報告



目錄

摘要	2
致股東函件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獨立審閱報告	18
綜合損益表	1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7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60
公司資料	69



- 收益增至1,911.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3%；以本地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增加6.1%
- 毛利增至612.4百萬港元，毛利率為32.0%（去年同期31.7%）
- EBITDA增至588.8百萬港元，EBITDA利潤率為30.8%（去年同期29.6%）
- 經營溢利增至394.3百萬港元，經營溢利率為20.6%（去年同期19.7%）
- 股東應佔純利增至300.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1%
- 經調整股東應佔純利增至328.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7%
-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為19.9港仙，較去年同期增加10.6%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淨債務佔資本比率為19.1%（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3.1%）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為1,309.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37.7百萬港元）
- 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

致股東函件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匯報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鷹普集團」)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後首份中期報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充滿挑戰的全球營商環境下取得良好的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鷹普集團的收益為1,911.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67.8百萬港元增加2.3%。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純利為300.2百萬港元，亦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0.1百萬港元增加11.1%。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為19.9港仙，較去年同期上升10.6%。

經營業績概覽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主要經營四個業務分部：熔模鑄造、精密機加工、砂型鑄造和表面處理。目前，熔模鑄造為集團最大的業務分部，並將繼續作為我們的核心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熔模鑄造分部產生的收益為862.5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2.1%。強勁收益增長主要歸因於對航空、醫療及休閒娛樂船舶和車輛終端市場的產品銷售增加。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精密機加工分部所得收益為624.3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儘管液壓設備和乘用車終端市場收益微跌，航空及商用車終端市場需求仍然上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砂型鑄造分部所得收益為296.3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2.0%，主要是由於工程機械及農業機械終端市場需求放緩，該影響部分由主要售於大馬力發動機終端市場銷售增加所抵銷。表面處理分部表現未如理想，產生的收益金額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9.3百萬港元減少28.6%至128.0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乘用車市場銷售持續低迷。

按業務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熔模鑄造	862.5	45.1%	769.3	41.2%	93.2	12.1%
精密機加工	624.3	32.7%	616.8	33.0%	7.5	1.2%
砂型鑄造	296.3	15.5%	302.4	16.2%	(6.1)	-2.0%
表面處理	128.0	6.7%	179.3	9.6%	(51.3)	-28.6%
	1,911.1	100.0%	1,867.8	100.0%	43.3	2.3%

以本地貨幣計算，本集團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6.1%。該增長率高於報告的收益增長率，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及歐元對港元同比去年同期分別貶值5.7%及6.2%。

按終端市場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向一系列終端市場的全球客戶銷售產品，且本集團收益增長主要取決於該等終端市場日益增長的需求。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航空及醫療終端市場的收益再次達致強勁的同比增長，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33.2%，佔鷹普集團同期收益總額的11.3%（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6%）。然而，汽車終端市場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83.3百萬港元下降1.4%至870.7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乘用車市場銷售持續低迷。

按終端市場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汽車	870.7	45.5%	883.3	47.3%	(12.6)	-1.4%
— 乘用車	572.9	30.0%	591.9	31.7%	(19.0)	-3.2%
— 商用車	297.8	15.5%	291.4	15.6%	6.4	2.2%
工業及其他	825.3	43.2%	823.0	44.1%	2.3	0.3%
— 大馬力發動機	202.9	10.6%	191.8	10.3%	11.1	5.8%
— 液壓設備	145.8	7.6%	153.5	8.2%	(7.7)	-5.0%
— 工程機械	122.2	6.4%	137.0	7.3%	(14.8)	-10.8%
— 農業機械	114.7	6.0%	120.4	6.4%	(5.7)	-4.7%
— 休閒娛樂船舶及車輛	64.2	3.4%	48.4	2.6%	15.8	32.6%
— 能源	15.9	0.8%	14.0	0.8%	1.9	13.6%
— 其他	159.6	8.4%	157.9	8.5%	1.7	1.1%
航空及醫療	215.1	11.3%	161.5	8.6%	53.6	33.2%
— 航空	168.3	8.8%	125.4	6.7%	42.9	34.2%
— 醫療	46.8	2.5%	36.1	1.9%	10.7	29.6%
	1,911.1	100.0%	1,867.8	100%	43.3	2.3%

展望未來，鷹普集團將繼續投資航空及醫療終端市場產品的生產設施，務求持續提升集團於航空及醫療終端市場收益佔比，並在未來幾年內達致和其他終端市場（如汽車和工業及其他等）取得平衡的收益組合。

按地理市場劃分的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上升主要是由於美洲及歐洲的銷售上升（其中美洲銷售增長尤為顯著），部分被亞洲地區主要由於中國乘用車市場銷售持續低迷影響需求下降所抵銷。

按地理市場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美洲	835.0	43.7%	741.1	39.7%	93.9	12.7%
— 美國	779.0	40.8%	705.0	37.8%	74.0	10.5%
— 其他	56.0	2.9%	36.1	1.9%	19.9	55.1%
歐洲	648.7	33.9%	629.5	33.7%	19.2	3.1%
亞洲	427.4	22.4%	497.2	26.6%	(69.8)	-14.0%
— 中國	380.0	19.9%	449.2	24.0%	(69.2)	-15.4%
— 其他	47.4	2.5%	48.0	2.6%	(0.6)	-1.3%
	1,911.1	100%	1,867.8	100%	43.3	2.3%

中美關稅

中美之間的貿易角力對環球業務及國際貿易而言仍然是影響最深遠和不利的。貿易緊張情況以及中美政府提出的建議關稅不但加重本集團及我們客戶的財政負擔，客戶對不同終端市場的信心亦大受打擊。舉例而言，中國汽車市場自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一直錄得同比銷售下滑，且銷售額近期仍未見有任何顯著回升趨勢。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起，美國政府公佈實施對總值2,000億美元貨值的中國進口貨品加徵進口關稅，稅率由10%上調至25%。由於此關稅提案，本集團對美國客戶的大部分銷售均須繳付25%關稅稅率。我們已完成與主要美國客戶進行真誠磋商，視乎本集團向客戶供應的產品的價格競爭力以及客戶業務量增長潛力等因素，本集團已將部分或全部額外關稅轉嫁予我們的客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品遭徵收的額外關稅總額約60.8百萬港元，而有關額外關稅約10.7百萬港元由本集團承擔。

本集團的生產足跡遍佈全球，在亞洲、歐洲及北美洲有15間生產廠房。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在墨西哥聖路易斯波托西市以7.7百萬美元購買兩幅相鄰地塊，總土地面積合共227,474平方米。前期建築工程已在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展開，本集團已計劃在二零二零年底前按不同階段完成精密機加工及砂型鑄造廠房的建設，另外我們也開始籌劃和著手設計在該地塊上興建熔模鑄造工廠。該等生產廠房竣工後，本集團於北美洲的產能將有所提升，務求繼續打入北美洲市場，並縮短供應鏈及減少整體生產及物流成本，為北美洲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於墨西哥的業務擴張亦有助本集團減輕貿易政策的風險。

業務前景

全球政治及中美貿易關係於二零一九年底或仍未見改善，預料貿易緊張局面會持續並對市場發生影響。本集團所服務的終端市場（如汽車和工業）預料將持續震盪，我們會持續透過集團的綜合優勢來爭取更多的市場份額。集團所服務的航空和醫療全球終端市場方面預料將保持穩定和增長，加上本集團一站式解決方案給客戶貢獻的價值突出，所以本集團預期在該等終端市場可持續獲得強勁增長。基於全球經濟充滿不確定因素，管理層會不斷檢討整體生產規劃及產能，待目標終端市場經濟反彈時，本集團能夠佔取先機，捕捉增長中的需求。另外，本集團亦積極尋找收購機會，依照雙引擎增長策略，增益或補足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董事會將一如既往地用審慎態度來評估及檢討任何收購機會。

中期股息

經考慮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擴充業務所需的財務資源，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4.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客戶、股東、員工、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一直以來的支持。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瑞博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表現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收益	1,911.1	1,867.8	2.3%
毛利	612.4	591.9	3.5%
毛利率	32.0%	31.7%	0.3%
股東應佔溢利	300.2	270.1	11.1%
經調整股東應佔溢利 ¹	328.2	313.4	4.7%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19.9	18.0	10.6%
EBITDA ²	588.8	553.0	6.5%
EBITDA利潤率	30.8%	29.6%	1.2%
經調整EBITDA ³	607.5	586.0	3.7%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31.8%	31.4%	0.4%
經營所得之自由現金流入 ⁴	180.1	133.9	34.5%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1,309.9	237.7	451.1%
總債務	2,035.0	1,930.3	5.4%
淨債務(總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725.1	1,692.6	-57.2%
權益總額	3,796.3	2,684.2	41.4%
市值 ⁵	5,518.2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價值 ⁶	6,258.5	不適用	不適用
過去12個月(「過去12個月」)經調整EBITDA ³	1,163.3	1,141.8	1.9%
主要財務比率			
企業價值佔過去12個月經調整EBITDA ³ 比率	5.38	不適用	
淨債務佔過去12個月經調整EBITDA ³ 比率	0.62	1.48	
淨債務佔資本比率	19.1%	63.1%	

附註：

- 1 與經調整股東應佔溢利之對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除稅後溢利	300.4	271.3
調整：		
— 上市開支	18.7	33.0
— 與過去收購價分配相關之攤銷及折舊，扣除稅項	9.4	10.3
經調整除稅後純利	328.5	314.6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0.3)	(1.2)
經調整股東應佔溢利	328.2	313.4

- 2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 3 經調整EBITDA指EBITDA加回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上市開支。過去12個月(「過去12個月」)經調整EBITDA乃源自過去12個月的經調整EBITDA。

EBITDA與經調整EBITDA及過去12個月經調整EBITDA的對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過去12個月至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EBITDA	588.8	553.0	988.4	952.6
調整：				
— 上市開支	18.7	33.0	33.7	48.0
— 商譽減值	—	—	141.2	141.2
經調整EBITDA	607.5	586.0	1,163.3	1,141.8

- 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減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5 發行在外的股份數目乘以收市股價(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每股3.01港元)

- 6 企業價值乃按市值加非控股權益加總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計算。

概覽

作為全球十大高精密度、高複雜度及性能關鍵的鑄件和機加工零部件製造商之一，我們的產品應用於不同終端市場，本集團為來自全球的多元化客戶群提供定製的鑄造和機加工產品和表面處理服務。

整合業務模式及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的綜合能力樹立了本集團的全球領導地位，其中包括涵蓋精密零部件價值鏈的整套增值服務。憑藉本集團強大的產品設計和開發能力以及先進的技術和專業知識，本集團力爭緊貼全球的行業趨勢，製造能迎合客戶不斷變化需求且滿足其高質量要求的產品。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美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已放緩全球商業活動進程。儘管存在持續的挑戰和困難，本集團在此期間仍能實現正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2.3%至1,911.1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91.9百萬港元增加20.5百萬港元或3.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12.4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期內熔模鑄造業務分部產生溢利貢獻增加50.9百萬港元或21.3%至290.1百萬港元。其他業務分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貢獻的毛利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小幅上升至32.0%。毛利率上升主要歸因於航空及醫療終端市場的銷售增加，其利潤率與其他終端市場相比通常較高。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減少2.8百萬港元至9.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0百萬港元）。其他收益主要指來自中國當地政府對有關本集團技術開發的酌情獎勵。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淨額6.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百萬港元）。該款項主要指由於期內土耳其里拉與人民幣兌港元的波動而產生的匯兌收益淨額。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7.7百萬港元增加21.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2.0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承擔的額外美國關稅令關稅費用增加10.7百萬港元。因此，有關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與收益比率由3.6%上升至4.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4.6百萬港元減少22.8百萬港元或13.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1.9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歸因於有關期間錄得上市開支18.7百萬港元及33.0百萬港元。剔除上市開支後，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8.5百萬港元或6.0%，乃主要由於壞賬準備及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淨額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3.5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5.3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期內LIBOR及HIBOR利率上升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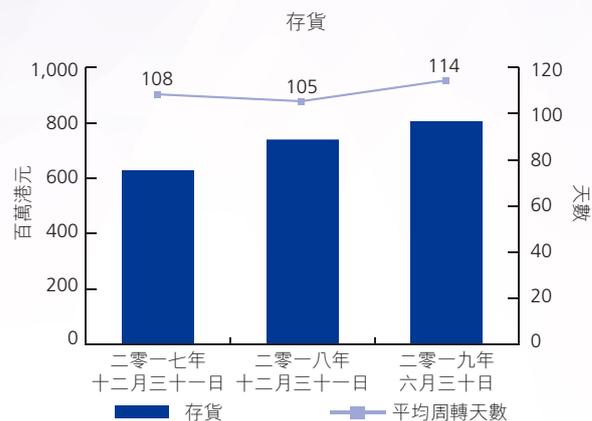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2.8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8.6百萬港元。該項減少主要由於撥回以往年度的所得稅超額撥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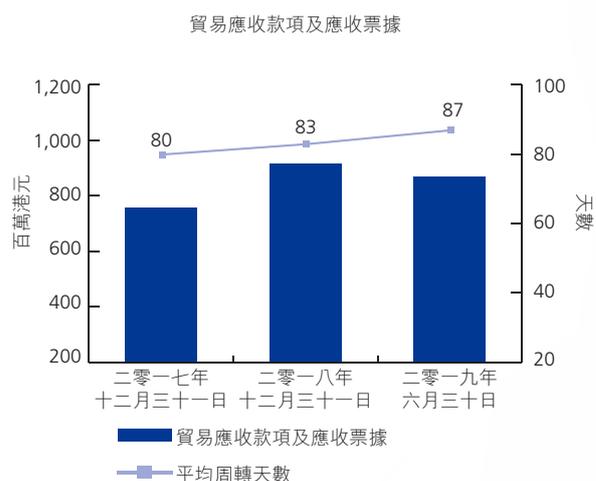
營運資金

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存貨	804.3	738.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70.8	91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1	101.8
貿易應付款項	(298.8)	(38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5.3)	(310.0)
遞延收入	(59.6)	(59.0)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責任	(60.2)	(61.0)
營運資金總額	972.3	9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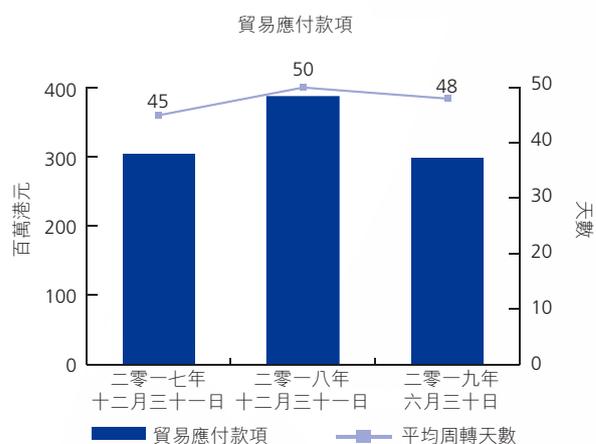
存貨增加65.9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804.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8.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在美國的貨倉恢復正常存貨水平，使得製成品增加；其次是由於我們為滿足客戶的強勁需求而持續擴大生產，令航空及醫療終端市場產品存貨增加。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5天增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114天，乃主要由於製成品存貨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48.7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870.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9.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大力度收取未償還貿易債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3天增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87天，主要由於本集團若干客戶要求提供額外結算時間。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應收款項屬於優質，且以往並無客戶嚴重拖欠付款。即期應收款項及逾期不足30天的結餘維持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結餘約89%。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89.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298.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8.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逾期應付結餘減少所致。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天略減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48天。



EBITDA及純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EBITDA（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588.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53.0百萬港元增加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EBITDA利潤率為30.8%，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9.6%。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為300.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0.1百萬港元增加11.1%。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5%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7%，主要是由於：(i)利潤率較高的航空終端市場產生的收益佔比增加，(ii)主要因上市開支減少而導致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及(iii)撥回過往年度所得稅超額撥備導致所得稅開支較低。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產總值增加21.6%至6,770.1百萬港元，股東權益總額亦增加41.4%至3,796.3百萬港元。該項增加主要由於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保留溢利增加。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49，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06。流動比率變動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銀行結餘增加。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及財資政策，務求能在不同業務週期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達致長期的可持續增長。本集團的業務需要大量營運資金，用作購買原材料、資本開支及產品開發成本。於上市前，本集團以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款來滿足營運資金需求。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總額為正數。本集團營運產生的現金及手頭現金充裕，可以滿足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本集團於上市後將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及財資政策。倘有任何盈餘現金尚未用於指定用途，則本集團會將該等現金存入不同持牌銀行或金融機構及／或認購短期債務工具，以產生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以下各項所得／(所用)現金：		
經營活動	481.0	420.5
投資活動	(300.9)	(286.5)
融資活動	892.1	(141.7)
現金變動淨額	1,072.2	(7.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481.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420.5百萬港元增加60.5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溢利增加，惟部分被營運資金的增加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300.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86.5百萬港元增加14.4百萬港元。投資活動的主要項目為資本開支付款，當中包括購買機器、設備、工具及基礎設施。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投資活動所用現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66.0)	(243.0)
遞延開支付款	(36.9)	(39.2)
其他	2.0	(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0.9)	(286.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892.1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141.7百萬港元。期內現金流量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999.9	—
已付發行開支	(34.5)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198.3	607.5
銀行貸款還款	(1,091.9)	(590.6)
已付利息	(44.8)	(43.0)
已付股息	(102.4)	(100.5)
已付租金本金及利息	(32.5)	(15.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92.1	(141.7)

債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2,035.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930.3百萬港元增加104.7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短期及長期借款責任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即期銀行貸款	1,270.2	1,095.8
非即期銀行貸款	621.9	698.5
即期租賃負債	74.0	59.4
非即期租賃負債	68.9	76.6
借款總額	2,035.0	1,930.3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提取銀行融資總額為1,268.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債務佔資本比率為19.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1%）。該比率乃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期內，本集團的負債水平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因全球發售而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由於溢利增長及全球發售完成後發行新股份，權益總額增長，而業務擴展亦令銀行借款小幅增加。

資本支出及承擔

本集團管理層審慎控制資本支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支出256.6百萬港元，主要用於中國工廠的產能擴充以及墨西哥的基礎設施開銷。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為118.0百萬港元，主要與工廠建設及購買機器有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分別333.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1.4百萬港元）、142.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8百萬港元）、262.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2百萬港元）及2.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百萬港元）已予抵押作為銀行借款／授信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 (a)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南通申海工業科技有限公司（「申海工業」）廠房發生火災事故。申海工業向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保險公司（「承保人」）就火災事故的損失索賠。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作出判決，承保人必須賠付保險賠償金及逾期利息人民幣59,089,000元（相當於約74,748,000港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收到賠款並將該筆保險索賠款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承保人於二零一六年針對上述判決向中國最高人民檢察院提出抗訴。截至本報告日期，中國最高人民檢察院正辦理索取及審閱文件手續，尚未提出抗訴。本集團認為提出抗訴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並無就該未決抗訴計提撥備。
- (b) 申海工業亦收到仲裁通知，指申海集團的前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遭收取異議款項人民幣8,000,000元的律師事務所起訴，內容為有關申海工業火災事故保險訴訟產生的逾期末付法律費用。該國內律師事務所要求申海集團前控股股東結清該筆逾期末付法律費用人民幣13,000,000元（不包括異議款項人民幣8,000,000元）及相關仲裁開支，而申海工業被要求承擔共同責任。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仲裁已暫停，乃由於仲裁員考慮到案件關連到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向該律師事務所展開上訴，而裁決結果可能直接影響仲裁。本集團認為，本集團須支付法律費用的機會微乎其微。因此，並無為有關事項計提撥備。有關本集團仲裁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1。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就全球發售而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財資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的財資管理方法，旨在以最低的財務成本向本集團的不同成員公司分配充足的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美元、歐元及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成本以人民幣、土耳其里拉及歐元計值。因此，人民幣兌港元或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表現及以港元列報資產價值。

為減輕面臨的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控外匯匯率並可能按與各自相關銷售貨幣比例相似的比例調整貸款組合的貨幣構成，以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其中，404.7百萬港元的借款為固定息率。

本集團未曾因匯兌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及流動資金問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7,532名全職僱員，當中6,389名駐守中國大陸而1,143名駐守在土耳其、德國、墨西哥、香港、美國及其他國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473.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4.3百萬港元）。

本集團管理層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並在需要時為僱員提供培訓，以讓僱員了解產品開發及生產工序的最新信息。本集團僱員所享有的薪酬待遇通常具有競爭力與現行市場水平一致，並會定期作出檢討。除基本薪酬及法定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考慮其業績及個別僱員表現後向經選定僱員提供酌情花紅。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全球發售，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全球發售相關的其他開支，為1,031.5百萬港元（「實際所得款項淨額」），該金額大於招股章程所載的估計金額。因此，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僅按比例將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應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業務策略計劃（除支付計息銀行借款外）。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才收取所得款項淨額，故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使用該筆款項。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策略	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用以擴充產能的資本開支	437.9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271.1
收購業務	219.0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3.5
總計	1,031.5

致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載於第19至59頁的中期財務報告，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當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根據上市規則相關條款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編製。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公平呈報本中期財務報告。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根據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包括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知悉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使吾等認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任何重大方面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3	1,911,085	1,867,804
銷售成本		(1,298,711)	(1,275,895)
毛利		612,374	591,909
其他收益	4(a)	9,216	11,975
其他收入淨額	4(b)	6,507	6,0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81,968)	(67,65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51,863)	(174,623)
經營溢利		394,266	367,655
融資成本淨額	5(a)	(45,258)	(43,518)
除稅前溢利	5	349,008	324,137
所得稅	6	(48,563)	(52,790)
期內溢利		300,445	271,347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00,186	270,107
非控股權益		259	1,240
期內溢利		300,445	271,347
每股盈利			
基本(港元)	7(a)	0.199	0.180
攤薄(港元)	7(b)	0.199	0.180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第27至5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支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6(b)及16(c)。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期內溢利	300,445	271,3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經稅項調整)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責任的影響	(394)	1,213
相關稅項	340	130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港元以外貨幣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14,104)	(49,88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經稅項調整)	(14,158)	(48,54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86,287	222,80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86,076	221,685
非控股權益	211	1,12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86,287	222,806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第27至59頁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910,432	2,761,64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1,090	69,449
無形資產		77,977	85,504
商譽		454,664	457,312
遞延開支		165,052	166,512
其他金融資產		2,274	2,283
遞延稅項資產		26,929	22,635
		<u>3,698,418</u>	<u>3,565,343</u>
流動資產			
存貨	9	804,302	738,4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870,819	919,4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1,069	101,779
可收回稅項		5,579	5,239
已抵押存款	12(b)	2,899	2,1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a)	1,307,004	235,543
		<u>3,071,672</u>	<u>2,002,64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1,270,092	1,095,777
租賃負債	2(d)	74,036	59,444
貿易應付款項	14	298,841	388,1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365,310	309,960
應付稅項		48,710	38,328
		<u>2,056,989</u>	<u>1,891,702</u>
流動資產淨值		<u>1,014,683</u>	<u>110,94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713,101</u>	<u>3,676,28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621,944	698,520
租賃負債	2(d)	68,895	76,575
遞延收入		59,581	59,034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責任		60,243	60,977
遞延稅項負債		106,134	97,000
		<u>916,797</u>	<u>992,106</u>
資產淨值		<u>3,796,304</u>	<u>2,684,179</u>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本及儲備	16		
股本		183,330	128
儲備		3,597,749	2,669,03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781,079	2,669,165
非控股權益		15,225	15,014
權益總額		3,796,304	2,684,179

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陸瑞博

董事

王輝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第27至59頁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8	543,673	1,110	162,268	(18,973)	1,827,281	2,515,487	13,586	2,529,07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270,107	270,107	1,240	271,34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49,765)	1,343	(48,422)	(119)	(48,541)	
全面收入總額		-	-	-	-	(49,765)	271,450	221,685	1,121	222,806	
分撥股息	16(c)	-	-	-	-	-	(100,500)	(100,500)	-	(100,5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128	543,673	1,110	162,268	(68,738)	1,998,231	2,636,672	14,707	2,651,37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139,496	139,496	628	140,124	
其他全面收入		-	-	-	-	(105,218)	(1,785)	(107,003)	(321)	(107,324)	
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5,218)	137,711	32,493	307	32,800	
分撥儲備		-	-	-	28,758	-	(28,758)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附註)		128	543,673	1,110	191,026	(173,956)	2,107,184	2,669,165	15,014	2,684,179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第27至59頁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8	543,673	1,110	191,026	(173,956)	2,107,184	2,669,165	15,014	2,684,179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2	-	-	-	-	-	(1,083)	(1,083)	-	(1,08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u>128</u>	<u>543,673</u>	<u>1,110</u>	<u>191,026</u>	<u>(173,956)</u>	<u>2,106,101</u>	<u>2,668,082</u>	<u>15,014</u>	<u>2,683,096</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300,186	300,186	259	300,445
其他全面收入		-	-	-	-	(14,056)	(54)	(14,110)	(48)	(14,158)
全面收入總額		-	-	-	-	(14,056)	300,132	286,076	211	286,287
資本化發行	16(a)(i)	149,872	(149,872)	-	-	-	-	-	-	-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 扣除發行成本	16(a)(ii)	33,330	895,991	-	-	-	-	929,321	-	929,321
分撥股息	16(c)	-	-	-	-	-	(102,400)	(102,400)	-	(102,4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83,330</u>	<u>1,289,792</u>	<u>1,110</u>	<u>191,026</u>	<u>(188,012)</u>	<u>2,303,833</u>	<u>3,781,079</u>	<u>15,225</u>	<u>3,796,304</u>

第27至59頁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產生現金		514,000	469,684
已付稅項		(32,978)	(49,259)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481,022	420,42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66,020)	(243,028)
遞延開支付款		(36,920)	(39,158)
投資活動所產生其他現金流量		2,066	(4,29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0,874)	(286,479)
融資活動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999,900	—
已付股份發行成本		(34,500)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198,337	607,464
銀行貸款還款		(1,091,924)	(590,620)
已付利息		(44,766)	(42,885)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102,400)	(100,500)
已付租金本金		(29,576)	(13,282)
已付租金利息		(2,994)	(1,85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892,077	(141,6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1,072,225	(7,736)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a)	235,543	242,32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764)	(1,483)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a)	1,307,004	233,103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第27至59頁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鷹普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有關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須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獲授權刊發本報告。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會計師報告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按期初至今基準作出對所應用政策及所呈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開支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綜合財務報表及部分附註解釋。附註闡述了自於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會計師報告內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刊發以來，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向董事會出具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8頁。

在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而呈列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會計師報告內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已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會計師報告無保留意見，且不載有申報會計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注意的任何事項。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修訂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並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其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該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會計要求轉承自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未改變。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繼續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的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會計政策的變動

(i) 租賃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權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來定義租賃，可由界定的使用量釐定。當客戶同時有權利指定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從該使用獲得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時，控制權獲轉移。

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新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使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法使現有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的先前評估免受規限。

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入賬列作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列作待執行合約。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過往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剔除。取而代之，本集團若為承租人，則須把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但不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就本集團而言，此等新資本化的租賃主要與附註8(a)所披露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當本集團就低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會因應個別租賃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就本集團而言，低值資產一般為辦公設備。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的租賃有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作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始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或(如該利率不能輕易地釐定)使用有關遞增借貸利率貼現)確認。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租賃負債計量中不包括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該等付款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租賃作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另加任何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款項，以及任何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對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修復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地盤的估計成本(已貼現至其現值)，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改變，或本集團對預期根據一項餘值擔保應付的金額作出的估計改變，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將能否合理肯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引致變動時，便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重新計量時，便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調減至零，則在損益中入賬。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應用上述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會計判斷及存在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來源

誠如上述會計政策所闡述，租賃負債以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作初步確認。就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的續租權的租賃於開始日期釐定租期時，本集團會評估行使續租權的可能性，並考慮到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本集團行使續租權的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已作出的租賃裝修及該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經營的重要性。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該等事件或變動在本集團控制之內，則將重新評估租期。租期的任何延長或縮短均會影響於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c) 過渡影響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就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釐定餘下的租賃期，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有關遞增借貸利率貼現)計量租賃負債。用以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的遞增借貸利率的加權平均數為4.60%。

為方便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應用以下確認豁免及可行辦法：

- (i) 對於剩餘租賃期將於應用國際財務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起計12個月內到期(即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到期)的租賃，本集團選擇不就其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
- (ii) 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例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就類似類別的相關資產具有類似餘下租賃期的租賃)應用單一貼現率；
- (iii) 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倚賴過往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償合約撥備作出的評估，作為替代進行減值檢討；
- (iv)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剔除於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的初始直接成本；及
- (v) 在釐定租期時，倘合約含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本集團使用未來適用法。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過渡影響(續)

下表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17(b)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期初結餘的對賬：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0,178
減：與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 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的短期租賃或其他資產	(3,532)
— 低值資產租賃	(891)
	25,755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2,938)
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遞增借貸利率貼現)	22,817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136,01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158,836

與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已予確認，猶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租賃開始日期起已應用(使用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的相關遞增借貸利率而進行貼現除外)。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之間的任何差額確認為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對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

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影響而言，除更改結餘說明文字外，本集團無須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日期作出任何調整。因此，該等款項乃計入「租賃負債」而非「融資租賃承擔」，且相應租賃資產經折舊的賬面值被識別為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開呈列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過渡影響(續)

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資本化 經營租賃合約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各項目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1,648	21,734	2,783,3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565,343	21,734	3,587,077
租賃負債(流動)	59,444	4,787	64,231
流動負債	1,891,702	4,787	1,896,489
流動資產淨值	110,942	(4,787)	106,1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76,285	16,947	3,693,232
租賃負債(非流動)	76,575	18,030	94,6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992,106	18,030	1,010,136
資產淨值	2,684,179	(1,083)	2,683,096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過渡影響(續)

按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相關資產類別對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所作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		
租賃土地，按折舊成本列賬	87,588	89,022
持作自用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22,477	16,203
傢具、裝置及設備，按折舊成本列賬	2,659	2,958
機器，按折舊成本列賬	174,886	169,329
汽車，按折舊成本列賬	1,243	2,573
	288,853	280,085

(d)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本集團租賃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1年內	74,036	77,556	64,231	66,357
1年後但2年內	49,807	51,913	61,833	65,883
2年後但5年內	18,507	19,883	30,643	33,647
5年後	581	686	2,129	2,212
	68,895	72,482	94,605	101,742
	142,931	150,038	158,836	168,099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7,107)		(9,263)
租賃負債現值		142,931		158,836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餘額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過往政策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金開支。與於本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業績相比，此項規定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呈報的經營溢利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於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資本化租賃項下所支付的租金分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於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的做法)而非經營現金流出(誠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有關經營租賃的做法)。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因此導致現金流量表內有關現金流量的呈列方式產生重大變化。

下表可顯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的估計影響，方法為調整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呈報的金額以計算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原應確認的估計假設金額(倘該項被取代的準則繼續應用於二零一九年而非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及將此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假設金額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二零一八年實際相應金額進行比較。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與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呈報的 二零一八年 金額比較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呈報 的金額 (A) 千港元	加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折舊及利息開支 (B) 千港元	減：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下與 經營租賃有關 的估計金額 (附註(i)) (C) 千港元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下 二零一九年 假設金額 (D=A+B+C)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財務業績受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經營溢利	394,266	3,143	(3,611)	393,798	367,655
融資成本	(45,258)	528	–	(44,730)	(43,518)
除稅前溢利	349,008	3,671	(3,611)	349,068	324,137
期內溢利	300,445	3,671	(3,611)	300,505	271,34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可呈報分部溢利 (附註3(b))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熔模鑄造	276,715	–	(1,321)	275,394	225,888
— 精密機加工	173,126	–	(1,239)	171,887	191,656
— 砂型鑄造	104,648	–	(669)	103,979	104,970
— 表面處理	53,875	–	(382)	53,493	60,669
	608,364	–	(3,611)	604,753	583,18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與根據國際會 計準則第17號 呈報的 二零一八年 金額比較 千港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呈報的金額 (A)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下與 經營租賃有關 的估計金額 (附註(i)及(ii)) (B) 千港元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下 二零一九年 假設金額 (C=A+B)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現金流量表各項目受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經營所得現金	514,000	(3,611)	510,389	469,68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81,022	(3,611)	477,411	420,425
已付租金資本部分	(29,576)	3,083	(26,493)	(13,282)
已付租金利息部分	(2,994)	528	(2,466)	(1,85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92,077	3,611	895,688	(141,682)

附註：

- (i) 「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估計金額」為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於二零一九年應用時與原應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二零一九年現金流量估計金額。該估計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額及當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於二零一九年應用時所有於二零一九年新訂立的租賃原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稅務影響淨額予以忽略。
- (ii) 在該影響表內，該等現金流出由融資重新分類為經營以在假設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計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類鑄件及精密機加工部件的開發及生產。

按業務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熔模鑄造	862,462	769,278
精密機加工	624,338	616,852
砂型鑄造	296,293	302,366
表面處理	127,992	179,308
	1,911,085	1,867,804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某個時間確認。按地域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於附註3(b)(iii)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而有關分部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及地理位置設立。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所採用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在內部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概無合併單獨提及的經營分部以形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熔模鑄造：將通過覆蓋蠟模製成的陶模鑄造為熔融金屬的金屬成型工藝。主要產品為發動機部件、汽車部件、船舶配件及航空部件。
- 精密機加工：精密機加工使用計算機電動機床對高精度規格的金屬部件進行鑽孔或塑形。主要產品為汽車部件、液壓設備配件、燃油噴射部件及航空部件。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 砂型鑄造：模具初次由三維模式型砂成型及熔融金屬注入型腔進行凝固的金屬成型工藝。主要產品為發動機部件、船舶配件、液壓設備配件及工程機械部件。
- 表面處理：主要包括電鍍、陽極處理、著色及塗層等表面處理服務。

(i) 分部業績及資產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及資產：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有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公司資產。

收入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專有技術)並無計量。

作分部溢利呈報用途的計量為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經調整盈利。為達致可呈報分部溢利，本集團的盈利會就並非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總部或公司行政成本及已發行金融工具衍生部分的公平值變動)作進一步調整。此外，管理層基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評估本集團的表現。

除獲取有關可呈報分部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分部經營所得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各方收取的價格定價。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及資產(續)

以下載列就期內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相關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熔模鑄造 千港元	精密機加工 千港元	砂型鑄造 千港元	表面處理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862,462	624,338	296,293	127,992	1,911,085
分部間收益	—	—	—	11,692	11,692
可呈報分部收益	862,462	624,338	296,293	139,684	1,922,777
來自外部客戶的毛利	290,058	185,713	98,934	37,669	612,374
分部間毛利	—	—	—	5,224	5,224
可呈報分部毛利	290,058	185,713	98,934	42,893	617,598
折舊及攤銷	76,452	56,222	36,674	25,153	194,501
可呈報分部溢利	276,715	173,126	104,648	53,875	608,36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附註)				
	熔模鑄造 千港元	精密機加工 千港元	砂型鑄造 千港元	表面處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769,278	616,852	302,366	179,308	1,867,804
分部間收益	—	—	—	13,142	13,142
可呈報分部收益	769,278	616,852	302,366	192,450	1,880,946
來自外部客戶的毛利	239,118	203,227	99,178	50,386	591,909
分部間毛利	—	—	—	5,508	5,508
可呈報分部毛利	239,118	203,227	99,178	55,894	597,417
折舊及攤銷	69,718	53,145	37,582	24,947	185,392
可呈報分部溢利	225,888	191,656	104,970	60,669	583,18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熔模鑄造 千港元	精密機加工 千港元	砂型鑄造 千港元	表面處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986,322	1,835,554	813,022	777,655	5,412,55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				
	熔模鑄造 千港元	精密機加工 千港元	砂型鑄造 千港元	表面處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895,432	1,784,845	807,277	819,899	5,307,453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呈報告分部收益、毛利及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1,922,777	1,880,946
撇銷分部間收益	(11,692)	(13,142)
綜合收益	1,911,085	1,867,804
毛利		
可呈報分部毛利	617,598	597,417
撇銷分部間毛利	(5,224)	(5,508)
綜合毛利	612,374	591,909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608,364	583,183
撇銷分部間溢利	(5,224)	(5,508)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603,140	577,675
其他收益	9,216	11,975
其他收入淨額	6,507	6,049
上市開支	(18,700)	(32,99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11,396)	(9,659)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綜合溢利	588,767	553,047
財務成本淨額	(45,258)	(43,518)
折舊及攤銷	(194,501)	(185,392)
除稅前綜合溢利	349,008	324,137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無形資產、商譽、遞延開支、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其他金融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以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所在地為基準。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資產的實際地點(如彼等獲分配的經營位置)為基準。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美洲		
— 美國	778,950	705,028
— 其他	56,018	36,092
歐洲	648,705	629,499
亞洲		
— 中國	379,965	449,140
— 其他	47,447	48,045
	1,911,085	1,867,804

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美國	16,134
歐洲	879,906	898,643
中國	2,648,046	2,582,006
墨西哥	127,403	59,770
	3,671,489	3,542,708

附註：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未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a)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租賃收入	55	767
政府補助	7,049	9,581
其他	2,112	1,627
	<u>9,216</u>	<u>11,975</u>

(b)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5,492	6,3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258	(79)
其他	757	(244)
	<u>6,507</u>	<u>6,049</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抵免)/扣除以下各項後達成：

(a)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74)	(515)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45,690	43,79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994	1,859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借款成本	(2,452)	(1,622)
	46,232	44,033
財務成本淨額	45,258	43,518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298,711	1,275,895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613	140,990
— 使用權資產	17,173	—
無形資產攤銷	6,976	7,423
遞延開支攤銷	37,739	36,979
研發開支	53,479	47,0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77	5,134
存貨撇減撥備	3,439	5,957
上市開支	18,700	32,993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研發開支、存貨撇減撥備有關的金額，其亦計入就各類開支分開於上述披露的有關總額內。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635	26,759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9,100	10,728
即期稅項 — 中國及香港以外稅項司法權區	5,276	8,626
遞延稅項	5,552	6,677
	48,563	52,790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適用並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的各企業所得稅稅率而作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同樣採用預計於有關國家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300,1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0,107,000港元）及於中期已發行1,505,524,309股加權平均普通股（二零一八年：1,500,000,000股，經作出二零一九年資本化發行調整）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300,1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0,107,000港元）及1,505,625,851股加權平均普通股（二零一八年：1,500,000,000股，經作出二零一九年資本化發行調整）計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誠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租賃（其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此外，先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資產的折舊賬面值亦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有關本集團按有關資產分類的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物業及即期訂立數份租賃協議，因此，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添置27,774,000港元。

(b) 收購及出售自有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以262,5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5,835,000港元）的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惟不包括資本化借款成本2,45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賬面淨值為73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0,000港元），產生出售收益25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79,000港元）。

9 存貨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材料	195,066	196,885
在製品	318,312	296,032
製成品	342,469	293,820
	855,847	786,737
存貨撇減	(51,545)	(48,307)
	804,302	738,430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就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的存貨確認撇減3,43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57,000港元）。撇減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837,658	854,844
應收票據	61,838	87,162
	899,496	942,006
減：虧損撥備	(28,677)	(22,548)
	870,819	919,458

預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全部將於一年內收回。

截至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起計及扣除虧損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451,199	460,082
1至3個月	347,246	386,943
3個月以上至12個月	72,374	72,433
	870,819	919,45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開票日期起15至120日內到期。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預付款項	28,959	36,312
可收回增值稅	43,047	57,735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22,741	25,992
	94,747	120,039
減：虧損撥備(附註)	(13,678)	(18,260)
	81,069	101,779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完成收購南通申海工業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市申海投資有限公司及海門鑫海特種鍍飾有限公司(統稱為「申海集團」)後，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五年六月與申海集團前股東訂立補充協議，以落實根據本集團與申海集團前股東(「賣方」)之間的原始收購協議轉讓申海集團所有權的對價。有關對價以分期支付，未支付部分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全數確認。

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向賣方支付數筆分期款項。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另行向賣方作出付款，合共為人民幣88,604,000元。根據賣方的指示，本集團亦已向賣方的代表支付人民幣8,000,000元及向一家中國律師事務所支付人民幣8,000,000元(「異議款項」)，記錄為應付對價結算款。然而，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賣方向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出仲裁申請，申索人民幣16,000,000元異議款項及對價結算款的若干滯納金。

仲裁庭於二零一八年一月發出仲裁裁決，接納賣方的申索，本集團須向賣方支付未付款項人民幣16,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集團要求賣方代表及收到異議款項的律師事務所向本集團退還總金額人民幣16,0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集團向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申請提出撤銷仲裁裁決的訴訟，惟申請不獲受理。本集團為保障其利益，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向無錫市地方人民法院上訴，指控賣方及賣方代表侵權欺詐，上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遭拒絕。本集團已就該拒絕受理的裁決進一步上訴，惟上訴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再次不獲受理。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本集團向上海市地方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指控國內律師事務所的不當得利為人民幣8,000,000元。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本集團在無錫地方法院控告賣方代表，追討償還人民幣8,000,000元，以及就干犯盜用公款提出指控。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賣方代表達成一致，賣方代表承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前分期償還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收到首筆分期款項人民幣4,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異議款項未清償部分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入賬為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就該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作出撥備人民幣12,000,000元(相等於13,6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00,000元(相等於18,260,000港元))。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現金	1,306,770	235,303
手頭現金	234	240
	<u>1,307,004</u>	<u>235,543</u>

(b) 已抵押存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抵押存款		
— 發行信用證	2,899	2,195
	<u>2,899</u>	<u>2,195</u>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本集團結算相關信用證或終止相關銀行融資後解除。

13 銀行貸款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短期銀行貸款	609,757	394,256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660,335	701,521
一年內或按要求	<u>1,270,092</u>	<u>1,095,777</u>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556,217	434,579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65,727	263,941
	<u>621,944</u>	<u>698,520</u>
	<u>1,892,036</u>	<u>1,794,297</u>

於各報告期末，銀行貸款抵押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96,716	581,487
— 無抵押	1,495,320	1,212,810
	<u>1,892,036</u>	<u>1,794,297</u>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以履行與本集團或其附屬公司若干金融比率有關的財務契諾（常見於與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為前提。本集團定期監控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與已提取融資相關的契諾遭違反。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98,841	388,193

預期貿易應付款項全部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按要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224,722	275,294
1至3個月	61,459	101,193
3個月以上	12,660	11,706
	298,841	388,19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307,064	255,829
應計開支	58,246	54,1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5,310	309,960

預期其他應付款項全部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按要求償還。

附註：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遞延對價	62,213	62,460
應付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84,205	82,1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9,775	36,723
合約負債	9,243	11,371
其他應付稅項	17,870	14,323
應付上市開支	51,304	—
其他	52,454	48,760
	307,064	255,829

16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i) 資本化發行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向當時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1,498,722,08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該決議案須待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有進賬款項，而根據該決議案，股份溢價賬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的進賬款項共計149,872,208.8港元其後用於悉數繳足是次資本化發行。

16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a) 股本(續)

(ii) 通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以公開發售方式按發售價每股3.00港元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發行333,3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該等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為929,321,000港元(扣除發行股份直接應佔成本70,579,000港元後)，其中33,330,000港元及895,991,000港元分別於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內入賬。

(b) 中期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各報告期末後宣派的股息每股0.04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附註)	75,332	-

附註： 計算每股股息乃基於附註20(a)披露的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後已發行普通股1,883,295,000股。

於各報告期末，中期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c) 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並已於中期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並已於中期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上一個財政年度並已於中期批准及支付的股息為每股80.1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78.6港元)(附註)	102,400	100,500

附註： 計算每股股息時乃基於緊接宣派前已發行普通股1,277,912股且並無計及附註16(a)披露的資本化發行及通過首次公開發售方式發行普通股。

16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以各自1.00港元的代價分三批獲授30,230,000份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歸屬，隨後可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前分批行使。行使價為2.40港元，即較本公司普通股首次公開發售價折讓20%。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一八年：零)。

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之前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計算授出日期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時已採用以下假設：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授出的購股權 (A批)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授出的購股權 (B批)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授出的購股權 (C批)
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每份購股權 1.01港元	每份購股權 1.11港元	每份購股權 1.12港元
授出日期股價	每股3.00港元	每股3.00港元	每股3.00港元
行使價	每股2.40港元	每股2.40港元	每股2.40港元
預期波幅	39.0%	42.0%	40.0%
購股權合約年期	3.5年	4.5年	5.5年
股息率	2.30%	2.30%	2.30%
無風險利率	1.49%	1.45%	1.45%
行使倍數			
— 董事	2.80	2.80	2.80
— 管理層	2.80	2.80	2.80
— 僱員	2.20	2.20	2.20

購股權公平值乃採用二項式作出估計。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所採用的變量及假設乃以董事的最佳估計為依據。變量及假設的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公平值變動。

購股權價值乃基於視為相關的假設計算。因此，有關價值須視乎所用假設及所採用定價模式的限制而定。

16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金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主要目標在於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如此可通過按相應的風險水平進行產品及服務定價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裨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在較高的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的負債水平)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可提供的益處及保障中維持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按淨債務佔資本比率監督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本集團將淨負債界定為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總額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本集團對資本的界定包括股權的所有組成部分。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對之前入賬為經營租賃的絕大部分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致使本集團債務總額增加，並因此導致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相比本集團淨債務佔資本比率由63.1%升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63.9%。

考慮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淨債務佔資本比率維持的範圍重新評估為18.4%至19.1%(二零一八年：63.1%至63.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示者外，以港元列示)

16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金管理(續)

本集團本報告期及過往報告期末以及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淨債務佔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1,270,092	1,095,777	1,095,777
租賃負債		74,036	64,231	59,444
		<u>1,344,128</u>	<u>1,160,008</u>	<u>1,155,22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621,944	698,520	698,520
租賃負債		68,895	94,605	76,575
		<u>690,839</u>	<u>793,125</u>	<u>775,095</u>
債務總額		2,034,967	1,953,133	1,930,31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a)	(1,307,004)	(235,543)	(235,543)
已抵押存款	12(b)	(2,899)	(2,195)	(2,195)
債務淨額		<u>725,064</u>	<u>1,715,395</u>	<u>1,692,578</u>
權益總額		<u>3,796,304</u>	<u>2,683,096</u>	<u>2,684,179</u>
淨債務佔資本比率		<u>19.1%</u>	<u>63.9%</u>	<u>63.1%</u>

附註：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以確認與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未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17 承擔

(a) 在中期財務報告內未作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	117,962	176,127
下列各項應佔：		
建設廠房	44,558	47,426
購置機器	73,404	128,701
	117,962	176,127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千港元
1年內	10,060
1年後但5年內	17,881
5年後	2,237
	30,178

根據之前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本集團為若干物業及廠房、機器、汽車及辦公設備項目的承租人。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本集團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以確認與該等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請參閱附註2）。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附註2所載政策，未來租賃付款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租賃負債。

18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申海工業廠房發生火災事故。申海工業向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保險公司（「承保人」）索賠有關火災事故的賠償損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作出判決，判承保人必須賠付保險賠償金及逾期利息人民幣59,089,000元（相當於約74,748,000港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收到賠付款並將該筆保險索賠款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承保人於二零一六年針對上述判決向中國最高人民檢察院提起抗訴。截至本報告日期，中國最高人民檢察院正辦理獲取審閱文件手續，尚未提出抗訴。本集團認為提出抗訴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並無就該未決抗訴計提撥備。
- (b) 除附註11披露有關異議款項的訴訟外，申海工業亦收到仲裁通知，指申海集團前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遭收取人民幣8,000,000元異議款項的律師事務所起訴，內容為有關以上附註11所述申海工業火災事故保險訴訟產生的逾期未付法律費用。該國內律師事務所要求申海集團前控股股東結清該筆人民幣13,000,000元（不包括異議款項人民幣8,000,000元）逾期未付法律費用及相關仲裁開支，而申海工業被要求承擔共同責任。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仲裁已暫停，乃由於仲裁員考慮到案件關連到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就有關律師事務所展開上訴，而裁決結果可能直接影響仲裁。本集團認為，本集團須支付法律費用的機會微乎其微。因此，並無為有關事項提供撥備。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授出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 陸瑞博先生	—	1,231,575

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由陸瑞博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提供擔保，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後解除。

20 毋須調整的報告期日後事件

- (a)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由於首次公開發售聯席全球協調人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3.00港元配發及發行額外49,995,000股股份。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5.5百萬港元。
- (b) 根據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的董事會決議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4港元。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6(b)。

21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未予重列。會計政策變動的更多詳情披露於附註2。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經考慮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擴充業務所需的財務資源，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4.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總額為約75.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派發中期股息的有關日期載列如下。

派發中期股息的有關日期

除淨日期	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至十日（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
股息支付日期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或之前

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起於聯交所上市。除根據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配發及發行的49,995,000股股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超額配股權」段落內披露）外，自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

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以及很大程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建議的最佳常規，除以下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陸瑞博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自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成立以來，陸先生一直負責制定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帶領我們的整體營運，因此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張至關重要。陸先生的遠見卓識和領導才能在本集團迄今取得的成功及成就中發揮了舉足輕重的作用，因此，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我們長期服務和卓越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和董事會均由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才組成，平衡了其權力及權限。我們的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陸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就其組成而言具較強獨立性。

董事會轄下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制定不比企業管治守則寬鬆之職權範圍。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所有董事亦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陸瑞博先生(「陸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1,137,790,787	62.06%
	配偶權益 ⁽²⁾	1,500,000	0.08%
王輝女士(「王女士」)	實益擁有人 ⁽²⁾	1,500,000	0.08%
	配偶權益 ⁽³⁾	1,137,790,787	62.06%
余躍鵬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⁴⁾	1,500,000	0.08%
朱力微女士	實益擁有人 ⁽⁵⁾	1,500,000	0.08%
王東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⁶⁾	1,500,000	0.08%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陸先生	Impro Development	1	100
王女士	Impro Development	(附註3)	(附註3)

附註：

- (1) Impro Development Limited (「Impro Development」) 所有已發行股份由陸先生實益擁有，及陸先生為Impro Development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陸先生被視為於Impro Development持有的1,137,790,78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王女士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認購1,500,000股股份。
- (3) 王女士為陸先生配偶，彼既非Impro Development董事，亦不持有Impro Development已發行股份的任何實益或其他權益。王女士於Impro Development權益的披露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第352條的配偶權益披露規定。
- (4) 余躍鵬先生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認購1,500,000股股份。
- (5) 朱力微女士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認購1,500,000股股份。
- (6) 王東先生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認購1,500,000股股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所悉，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以外（陸先生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的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Impro Development	實益擁有人	1,137,790,787	62.06%
陸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37,790,787	62.06%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V Holding (2) Limited (「Baring」) ⁽¹⁾	實益擁有人	237,153,654	12.94%
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¹⁾⁽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7,153,654	12.94%
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7,153,654	12.94%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7,153,654	12.94%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7,153,654	12.94%
Jean Eric Salata Rothleder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7,153,654	12.94%
通柏資本（香港）有限公司（「通柏」） ⁽³⁾	實益擁有人	95,267,123	5.20%
通用技術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95,267,123	5.20%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95,267,123	5.20%

附註：

- (1) Baring由Casting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Casting Holdings Limited由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擁有99.35%，並由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Co-Investment L.P. 擁有0.65%權益。
- (2) Casting Holdings Limited、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作為Casting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作為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的普通合夥人）、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作為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的普通合夥人）及Jean Eric Salata Rothleder先生（作為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的唯一股東）被視為於股份中擁有權益。Jean Eric Salata Rothleder先生否認有關股份的實益擁有權，惟彼於有關實體的經濟利益除外。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3) 通柏由通用技術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通用技術集團香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分別持有80%及20%。
- (4) 通用技術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擁有99.7%及0.3%。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通用技術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於股份中擁有權益。

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作出披露的人士及主要股東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所有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核准借出代理人	49,995,000	2.73%

(b)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可供借出的股份

名稱	身份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所有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核准借出代理人	49,995,000	2.73%

(c) 本集團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主要股東的權益

本集團成員公司	擁有10%或以上股權的 股東名稱(本公司除外)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鷹普羅斯葉輪(宜興)有限公司	Ross Casting and Innovation, LLC	33.0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當時已發行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或於任何一間本集團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佔該公司股權10%或以上的股權，或在我們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惟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條款及條件之規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本集團僱員享受成果的機會並激勵僱員將來的表現。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相似，惟下列除外：

- (a) 每股股份認購價須較發售價折讓20%。
- (b) 除已授出的購股權外，概不會提呈或授出其他購股權，因提呈或授出其他購股權的權利將於上市後結束。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的董事姓名及其他承授人數目，以及彼等獲授的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行使價	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¹⁾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董事								
王輝女士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²⁾	2.4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1,500,000	-	-	1,500,000
余躍鵬先生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²⁾	2.4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1,500,000	-	-	1,500,000
朱力微女士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²⁾	2.4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1,500,000	-	-	1,500,000
王東先生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²⁾	2.4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1,500,000	-	-	1,500,000
高級管理層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²⁾	2.4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6,875,000	-	-	6,875,000
其他僱員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²⁾	2.4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17,355,000	-	(287,500)	17,067,500
				-	30,230,000	-	(287,500)	29,942,500

附註：

- (1) 購股權數目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數目。
- (2) 購股權將分三等批歸屬。三批購股權於緊接上市日期第三、第四及第五週年起計180日內(包括首尾兩天)可行使。
- (3)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市，故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之收市價並不適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予購股權(定義見下文)作為對本集團作出或潛在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並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以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旨在達致下列目標：(a)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b)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及／或(c)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有關目的。

合資格參與者應為：(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行政人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僱員」)；(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企業夥伴、特許經營商、分包商、代理人或代表；(vi)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vii)任何上文(i)至(iii)段提述的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183,330,000股股份，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須發行的股份（「計劃授權上限」），惟須符合以下條件：(i)本公司可於董事會認為合適的任何時間，徵求股東批准，以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的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早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該等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者）於計算經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時將不會計算在內。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詳情及資料的通函。(ii)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另外徵求股東批准，授出超出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惟超出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徵求有關批准前特別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須向股東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詳情及資料的通函。(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會超出該上限，則不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不可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其成為無條件當日起十年有效，其後將不再進一步授出或提出購股權要約，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維持全面有效，以致於十年期限屆滿前授出且仍然存續或依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方式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予行使。

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金額為1.00港元。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為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並須在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中列明），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的面值；(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收市價；及(iii)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報告期後事項

作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完成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的一部分，本公司向全球發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49,995,000股股份。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已按每股股份3.0港元的價格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配發及發行49,995,000股股份。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45.5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收取。

除「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段中所披露的中期股息及上文所披露的超額配股權外，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重大事件。

董事資料變動

自招股章程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概無變動。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及內部控制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討論。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分別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陸瑞博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輝女士
余躍鵬先生
朱力微女士
王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國權先生
嚴震銘博士
李小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國權先生(主席)
嚴震銘博士
李小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小明先生(主席)
余國權先生
陸瑞博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陸瑞博先生(主席)
嚴震銘博士
李小明先生

授權代表

陸瑞博先生
葉滙榮先生

公司秘書

葉滙榮先生，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100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無錫市
錫山經濟開發區
芙蓉五路18號

香港法律顧問

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29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Cathay Bank

德國：

Commerzbank AG

土耳其：

T. Garanti Bankasi A.S.

墨西哥：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合規顧問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網站

www.improrecision.com

股份資料

股份代號：1286
上市日期：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普通股

重要日期

除淨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星期三)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星期五)
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星期二)

派付中期股息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
或之前